

泉州市洛江区商务局

泉洛商务〔2026〕2号

泉州市洛江区商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现公布洛江区商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报告中的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区商务局办公室，电子邮箱:ljqswj201507@163.com，联系电话：0595—22631152。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我局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为遵循，在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下，围绕商务领域“扩内需、促开

放、优结构、稳增长”职能，坚持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优服务、以公开强监管，推进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常态化、实效化。

（一）**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情况。**2025年，我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12条。内容涉及商贸服务业、电子商务、民生保障、安全生产等多个领域，并做好惠企政策宣传工作，便于服务对象及时了解政策内容。

（二）**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情况。**2025年，我局未收到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落实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统筹协调、各股室分工负责的工作机制，明确信息发布、审核、保密审查、归档等全流程责任。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强化信息发布前的内容审核、保密审查与文字规范把关，确保公开信息合法、准确、完整。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局托洛江区政府门户网站开设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主动丰富网站政策文件、工作动态等内容，严格落实保密审查与内容校核要求，确保公开信息合法合规、真实准确，保障群众和企业获取商务领域政务信息。

（五）**监督保障情况。**强化内部监督与自查，细化公开内容，聚焦企业需求，提升信息实用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信息公开内容深度与实用性仍有不足，公开内容以常规工作动态、文件通知为主，针对商贸流通、促消费、招商引资等企业和群众高度关注的重点领域，政策解读不够细致、数据类信息偏少、实操性指引不足，信息供给与实际需求匹配度有待提升。

(二) 改进情况：围绕商务中心工作，梳理公开目录，重点加大惠企政策、资金申报、消费活动等事项公开力度；对重要政策文件配套开展简明解读，切实提升信息服务质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泉州市洛江区商务局

2026年1月6日



泉州市洛江区商务局办公室

2026年1月6日印发